

选取广告公司招标项目
(招标编号: SXDYHT2024-ZB-002)

项目所在地区: 陕西省, 延安市, 市辖区

一、招标条件

本选取广告公司招标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 项目资金来源为国有资金 60 万元, 招标人为延安某单位。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广告设计、制作、安装、维护; 图文设计制作; 建筑装饰材料; 出版物制作、印刷; 室内装饰装修等。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 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 选取广告公司招标项目;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选取广告公司招标项目) 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投标供应商资格条件

- 基本资格条件: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
-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1)《财政部 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04〕185 号);

(2)《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 号);

(3)《财政部环保总局关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 号);

(4)《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

(5)《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

(6)《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

(7)《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 号);

(8)《财政部国务院扶贫办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脱贫攻坚的通知》(财库〔2019〕27 号);

(9)《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 号);



(10)需要落实的其他政府采购政策(如有最新颁布的政府采购政策,按最新的文件执行)

3、特定资格条件:

(1) 供应商为响应招标并参加投标的合法注册的企业法人、事业法人或其他组织。企业法人应提供合法有效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副本(经营范围满足采购项目要求)及企业年度报告书;事业法人应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其他组织应提供国家规定合法登记证明文件;

(2)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附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及被授权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投标,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身份证原件);

(3) 供应商应在招标文件发售期至投标截止时间前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的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4) 财务状况报告: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投标供应商(2021年~2023年)至少一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

(5) 税收缴纳证明:提供投标截止时间前六个月内已缴纳的至少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6)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投标截止时间前六个月内已缴存的至少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7) 书面声明: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8) 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

(9) 投标保证金缴纳凭证或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

(10)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11)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2024年04月10日08时30分到2024年04月16日17时00分

获取方式 (一) 申领时间:2024年04月10日至2024年04月16日,每日上午08:00至12:00,下午14:30至17:00(申领时间不少于5个工作日)。(二) 申领地点:陕西省延

图



346

安市宝塔区新城街道创新大厦 2001 室。(三) 申领招标文件时需提供以下材料：1. 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2.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原件；3.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原件, 授权代表身份证和授权代表在投标前 6 个月内至少一个月由投标供应商缴纳社保证明材料的复印件；4. 非外资独资企业或控股企业的书面声明（事业单位不需要提供）；5. 投标供应商主要股东或出资人信息；6. 未被列入本公告第四条第（四）项明确的违法失信名单的承诺函。（四）申领方式线下发送。投标供应商携带材料赴报名现场，经审查合格后领取招标文件。※（五）招标文件售价：500 元/份，售后不退。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4 年 04 月 30 日 10 时 00 分

递交方式：陕西省延安市宝塔区新城街道创新大厦 2001 会议室纸质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4 年 04 月 30 日 10 时 00 分

开标地点：陕西省延安市宝塔区新城街道创新大厦 2001 会议室

七、其他

1. 本项目确定 2 家供应商中标。2. 由投标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现场提交投标文件，不接受邮寄等其他方式。3. 本采购项目相关信息在“陕西采购与招标网”(<http://www.sntba.com>)上发布。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延安某单位。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延安某单位

地 址：陕西省延安市柳林镇

联 系 人：杨路

电 话：0911-2496751

电子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陕西鼎源鸿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陕西省榆林市榆阳区榆林大道 154 号

联 系 人：李丽

电 话：15353482628

电子邮件：dyht2023@163.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_____（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



五
十
二